证券代码:600355　　证券简称:精伦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0-002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全部经电话确认),会议于2020年1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5人,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以下事项:

聘任顾新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1日

附件:个人简历

顾新宏先生,出生于1970年6月,中国籍,大学本科学历。1992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电子工程系,曾就职国营第711厂、北京恒志电子发展有限公司。1997年进入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研发中心工程师、产品部总监、供应资源部总监、制造事业部总经理等职。现任上海鲍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北精伦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20-005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尹超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聘任旷煜先生、黄承琰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保持一致。

个人简历:

旷煜,男,汉族,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现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资本市场部。

黄承琰,女,汉族,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硕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现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

旷煜先生和黄承琰女士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联系方式:

电话:020-89898833

传真:020-89898666-8831

邮箱:stock@polycn.com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688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33楼

邮政编码:510308

特此公告。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简称:园城黄金　　证券代码:600766　　编号:2020-001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9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600万元-8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 年 1月 1 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9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600万元-800万元。

3、本次预告的业绩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2018年度)同期业绩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49,350.74 元。

2、每股收益为:-0.01 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资产处置收益。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9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股东股权情况变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冶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葫芦岛有色”)转来的由葫芦岛市人民政府、葫芦岛宏跃集团有限公司、葫芦岛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签订的《偿债协议书》,葫芦岛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葫芦岛有色12.6229%股权有偿转让给葫芦岛宏跃集团有限公司。

上述事项完成后,公司的股权控制结构图变化如下:

股权变化前:

股权变化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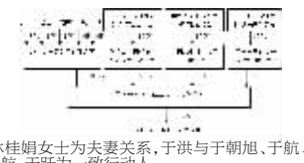

注:于洪先生和林桂娟女士为夫妻关系,于洪与于朝旭、于航、于跃是父子关系,于洪、林桂娟、于朝旭、于航、于跃为一致行动人。

本次股权变动对公司实际控制关系不构成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10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113009、191009　　债券简称:12广汽02、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计划,现对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限制行权时间公告如下:

一、本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已于2019年12月18日正式进入第1个行权期 (期权代码:0000000138, 有效行权期为2019年12月18日至2020年12月17日,目前尚处于行权阶段。

二、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0年1月27日至2020年5月6日,在此期间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

三、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0-006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2、预计预告类型: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1%~10%	盈利:326,857.08万元
	盈利:约330,125.65~ 359,542.7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1.10~1.20元	盈利:1.09元

注1:上年同期(2018年1月1日~12月31日)数据为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

注2: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12月31日)具体数据将在2019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9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预计较2018年实现稳定增长,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开发销售业务产生的收入较去年增长;二是资产管理业务产生的收入实现增长;三是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税后损益预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10~20%(目前公司聘请的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正在开展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评估工作,具体评估结果将在确定后披露)。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1日

股票代码:000988　　股票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2019年度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9,000万元-54,000万元	盈利:28,360.9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2.77%-90.4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49元- 0.54元	盈利:0.28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大,并且光通信及激光装备业务盈利能力提升。

本报告期内, 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24,000万元至26,000万元,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出售收益约为16,700万元。上年同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8,707.92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2、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20-05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28,000万元 - 150,000万元	盈利: 113,757.81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2%- 3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1.6053元/股- 1.8812元/股	盈利:1.4267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受益于水泥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公司所在区域市场需求的平稳增长,供需关系得到有效改善,公司水泥产品销量、销价进一步提升,营业收入稳定增长;二是公司持续强化对标管理,多措并举实施降本增效,公司生产成本进一步降低;三是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设立的产业并购基金本期持有相关公司股票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等。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以公司2019年度报告为准。

2.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0-012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合伙企业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8年11月15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瑞医药”或“公司”)与厦门楹联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楹联投资”)、上海健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健同投资”)和匠星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匠星实业”)签订《厦门楹联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共同投资厦门楹联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募集规模为40,450万元人民币,其中恒瑞医药认缴出资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合伙企业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1月16日、2019年4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87)、《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私募基金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6)。

二、关于对投资合伙企业增资和变更合伙人的情况

(一)近日,由于合伙企业未来发展需要,经全体合伙人一致通过,同意扩大合伙企业出资额并增加合伙人,新增合伙人与原合伙人签署有限合伙协议,具体信息如下:

为保证合伙企业规模及优化合伙人结构,通过引进新合伙人增加出资以及普通合伙人追加出资的方式,对合伙企业合计追加50,360万元投资,其中:普通合伙人楹联投资追加出资130万元;普通合伙人健同投资追加出资130万元;新引进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白药”)作为合伙企业合伙人,认缴出资10,000万元;新引进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投资”)作为合伙企业合伙人,认缴出资11,900万元;新引进厦门市翔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安投资”)作为合伙企业合伙人,认缴出资9,100万元;新引进苏州国发苏创养老服务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发苏创”)作为合伙企业合伙人,认缴出资3,000万元;新引进上海紫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紫瞻投资”)作为合伙企业合伙人,认缴出资12,000万元;新引进应振洲作为合伙企业合伙人,认缴出资3,500万元;新引进陈光明作为合伙企业合伙人,认缴出资300万元;新引进王帝钧作为合伙企业合伙人,认缴出资300万元。

(二)原认缴出资20,000万元的有限合伙人匠星实业退伙,匠星实业退伙已经执行事务合伙人事先书面同意,且经原各方合伙人协商一致认可且同意,并已签订退伙协议。

(三)各合伙人已就上述事项与其他合伙人重新签订了《厦门楹联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

(四)本次变更后,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由40,450万元增加至70,810万元。

三、新增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一)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021652214XX

法定代表人:王明辉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104139.9718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1993年11月30日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

经营范围: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中成药、中药材、生物制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食品、饮料、特种劳保防护用品、非家用纺织成品、日化用品、化妆品、户外用品的研制、生产及销售;橡胶膏剂、贴膏剂、消毒产品、电子和数码产品的销售;信息技术、科技及经济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物业经营管理(凭资质证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白药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影响恒瑞医药利益的安排。

(二)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57503085XG

法定代表人:檀庄龙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2008452.670823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1年7月13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2号厦门国际金融中心46层4610-4620单元

经营范围:1、对金融、工业、文化、服务、信息等行业的投资与运营;2、产业投资、股权投资的管理与运营;3、土地综合开发与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4、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法律法规规定必须办理审批许可才能从事的经营项目,必须在取得审批许可证明后方能营业。)

控股股东:厦门市财政局

金圆投资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影响恒瑞医药利益的安排。

(三)厦门市翔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3678291630W

法定代表人:邵开放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149466.7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9年2月6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莲亭路808号16#楼901单元

经营范围:1、受翔安区政府委托对所属国有资产及其收益行使产权监督、管理和经营;2、依法利用各种金融渠道筹集资金自主进行投资;3、参与土地收储、工业园区、港口码头及物流园、路桥、市政工程及集资市场的开发建设;4、房地产的综合开发与经营,旅游景点的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5、受翔安区政府委托经营其它项目(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

控股股东:厦门市翔安区财政局

翔安投资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影响恒瑞医药利益的安排。

(四)苏州国发苏创养老服务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0601539498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国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2年12月20日

注册地址:苏州市吴中区太湖东路290号1幢504室

经营范围:投资以养老服务业为主要投资方向的创业企业;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苏州市政府引导基金管理中心、苏州国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发苏创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影响恒瑞医药利益的安排。

(五)上海紫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342111552L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子夏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5年6月23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8917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黄子夏、黄良明

紫瞻投资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影响恒瑞医药利益的安排。

(六)应振洲

男,中国国籍,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2017年至今从事自由投资。

应振洲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影响恒瑞医药利益的安排。

(七)陈光明

男,中国国籍,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丁香路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2017年至2018年初担任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至今担任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其控制的核心企业主要业务的基本情况:主要控制的企业为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及上海玖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验范围为公募基金管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上海玖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

陈光明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影响恒瑞医药利益的安排。

(八)王帝钧

男,中国国籍,住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2017年至今担任成都美创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帝钧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恒瑞医药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影响恒瑞医药利益的安排。

四、本次增资及变更合伙人前后合伙企业的出资情况

合伙人性质	名称/姓名	新增合伙人前			新增合伙人后			承担责任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普通合伙人	厦门楹联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5	0.56%	货币	355	0.50%	货币	无限责任
普通合伙人	上海健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	0.56%	货币	355	0.50%	货币	无限责任
有限合伙人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49.44%	货币	20,000	28.24%	货币	有限责任
有限合伙人	匠星实业有限公司	20,000	49.44%	货币	–	–	–	有限责任
有限合伙人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10,000	14.12%	货币	有限责任
有限合伙人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	11,900	16.81%	货币	有限责任
有限合伙人	厦门市翔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	9,100	12.85%	货币	有限责任
有限合伙人	苏州国发苏创养老服务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	–	3,000	4.24%	货币	有限责任
有限合伙人	上海紫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12,000	16.95%	货币	有限责任
有限合伙人	应振洲	–	–	–	3,500	4.94%	货币	有限责任
有限合伙人	陈光明	–	–	–	300	0.42%	货币	有限责任
有限合伙人	王帝钧	–	–	–	300	0.42%	货币	有限责任
合计		40,450	100%	/	70,810	100%	/	/

五、协议主要内容

除投资金额以及协议主体变更外, 原顾问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变更为7名委员组成,即普通合伙人有权共同委派一名委员、恒瑞医药有权委派一名委员、金圆投资与翔安投资有权共同委派一名委员、云南白药有权委派一名委员、国发苏创有权委派一名委员、紫瞻投资有权委派一名委员、应振洲有权担任或委派一名委员。协议其余条款均未发生实质性变化,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87)。

六、合伙企业增资和增加合伙人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合伙企业增资和引入新的合伙人,有利于保证合伙企业根据合伙协议约定从事健康产业及与健康产业相关的科技型企业的投资业务,进一步满足恒瑞医药业务拓展和战略发展的需求,符合恒瑞医药现有及未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恒瑞医药的长远发展。

公司将严格按照合伙协议约定,并在现有风控体系基础上,与各合伙方积极合作推进,认真防范和应对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七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10日书面或邮件或电话发出,会议于2020年1月20日在桐昆股份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十一名,实到董事十一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士良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有效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基于未来技术发展战略的需要,拟采用集“研发—转化—生产”一体化的创新模式,整合现有研发平台和资源,以自有资金在桐乡设立一家以新材料新工艺研发及科技成果转化为主的公司作为创新平台,以实现公司科技创新和研发能力的再提升。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货币出资的方式,在桐乡市投资设立一家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发布的《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1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浙江桐昆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投资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特别风险提示:本事项为设立新公司,尚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新公司设立后,相关研发项目、收益等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基于未来技术发展战略的需要,拟采用集“研发—转化—生产”一体化的创新模式,整合现有研发平台和资源,以自有资金在桐乡设立一家以新材料新工艺研发及科技成果转化为主的公司作为创新平台,以实现公司科技创新和研发能力的再提升。

本次拟设立子公司的名称为浙江桐昆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拟为5000万元人民币,桐昆股份占新设公司股权比例的100%(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桐昆股份本次设立子公司事项已经公司七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2020-004号公告),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主体介绍

(一)公司名称: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陈士良

(三)注册资本:1,821,933,041元

(四)公司地址:浙江省桐乡市洲泉镇德胜路1号

(五)经营范围:化纤丝、合纤丝、服装的生产、销售;塑料再生及加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对二甲苯(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纺织原料、纺织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浙江桐昆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浙江省桐乡市

(三)注册资本:5000万元

(四)出资方式:货币方式出资

(五)法人代表:许金祥

(六)出资方及出资比例: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出资

(七)经营范围:PTA、纤维、纺丝助剂、液态钛白粉、乙二醇锑、雾化硅油等新材料与新技术的研发,知识产权运营,技术成果转化,技术服务。

上述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四、本次设立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五、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结合上市公司研发现状和技术战略发展需要,公司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研究院有利于更有效地整合研发资源,有利于吸引高端人才,有利于提高公司创新能力和整体形象。

(一)上述设立子公司事宜,公司将按规定程序办理后续的其他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

(二)本次投资为设立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由于该公司尚未开展具体业务,目前尚无法预测该项投资可能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三)公司将加强对新设公司的资金管理和运营管理,加强与高校、院所、科研机构等的合作,通过专业化的运营提升公司科技创新实力和研究成果的转化。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名称: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月20日(星期一)14时50分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20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广东省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1号锦龙大厦六楼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朱凤廉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19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451,972,26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4433%。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代理人)7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449,637,60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182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2,334,66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606%。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3、广东金桥百信律师事务所指派的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451,815,66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54%;反对1,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155,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3%。

该提案获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同意451,815,66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54%;反对1,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弃权155,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3%。

该提案获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3,257,66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40%;反对1,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0%;弃权0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33,162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58%;反对1,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2%;弃权0股。

该提案获通过。

上述第3项提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已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公开披露。

关联股东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杨志茂先生、朱凤廉女士、曾坤林先生回避了对第3项提案的表决,因此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杨志茂先生、朱凤廉女士、曾坤林先生所代表的公司股份448,713,104股不计入第3项提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金桥百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莫哲、干岳兰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决议;

2、广东金桥百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本次业绩预告的具体会计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3.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2019年1月-12月	2018年1月-12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435.00万元至8,152.00万元	亏损:18,116.8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元/股至0.09元/股	亏损:0.20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19年全年,国内证券市场指数整体出现上升走势,沪深两市交投较为活跃。受此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参股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2019年的盈利同比出现增长。

2.预计2019年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7,000万元- 9,000万元。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 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商业城　　公告编号:2020-002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15日发送至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0年1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陈快主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 《关于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号)。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陈快主、吕晓清、钟鹏翼、王斌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4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商业城　　公告编号:2020-003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风险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曾向茂业商厦申请的人民币1.4亿元借款额度已全额使用。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保证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城”或“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公司拟向关联方深圳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业集团”)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一亿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资金占用费不高于10%。

茂业集团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证监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马秀敏、张剑渝和孙庆峰对本次借款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次借款的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在审议本次交易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交易对方概况

公司全称	深圳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5年5月5日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5690.09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张静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4003号世界金融中心A座38楼
经营范围	为本集团公司的股东企业和子公司提供综合经营管理及代理服务; 投资兴办高科技工业、房地产、物业管理、旅游、能源、储运等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商业信息咨询;从事都市花园停车场机动车辆停放服务、世界金融中心停车场机动车辆停放服务;从事物业租赁业务;酒店管理;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茂业集团系商业城实控人黄茂如先生实际控制的公司,故茂业集团与商业城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茂